法院公告

仇玉霞:

本院受理原告王树民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 (2019) 内 0403 民初2111 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第九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赤峰市元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9年10月9日

张俊峰:

本院受理原告张全利诉你和刘建峰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内 0125 民初 615 号,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依照法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9)内 0125 民初 615 号案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2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午 9 时(通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武川县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本院定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 10 时至 2019 年 10 月 16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阿巴嘎旗人民法院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第二次拍卖位于阿巴嘎旗别力古台镇乌冉克东街杨洁个体综合楼街面住宅-2-403 室,有意购买者请登录(法院账户名:内蒙古自治区阿巴嘎旗人民法院,网址:
http://sf.taobao.com,), 仔细阅读拍卖须知并办理报名手续。

锡林郭勒盟阿巴嘎旗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玉泉区益捷康餐具清洗配送中心:

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环境保护局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玉环罚字 (2018)8 号行政处罚决定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19)内0104 行审3号行政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行政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 2019年10月9日

王曙光、赵志刚:

本院受理上诉人杨永志因诉被上诉人赵利春及被上诉人你两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 01 民终1993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青林:

本院受理原告李加云诉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 2222 民初 323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青林在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 10 日内给付原告李加玄债务款本金人民币 9744.00元,并从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接年利率 6%计总给付原告逾期利息至债务款本金清偿完毕之日止。)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 60 日内来本院高力板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实盟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兴安盟科右中旗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吴连红:

本院受理原告霍金锁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 2222 民初 323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吴连红在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 10 日内给付原告霍金锁借款本金人民币 13000元, 并从 2016 年 12 月 8 日起接本金 13000元, 月利率 0.5%计息给付原告逾期利息至借款本金清偿完毕之日止,利随本清。)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 60 日内来本院高力板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兴安盟科右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0月9日

杨红刚:

本院受理原告内蒙古鸿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杨红刚追偿权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 0602 民初 145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被告杨红刚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一次性偿还原告内蒙古鸿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垫付的银行按揭贷款 85870.2 元并支付利息 (以 85870.2 元为基数,从 2016 年 4 月 28 日起至给付之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2208

元,由被告杨红刚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60日内到本院二楼五号窗口领取判决书,逾期则 视为送达(通法定节假日顺延)。如不服本判决,可 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 副本,上诉于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 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张启科、杨晓勇、鄂尔多斯市业丰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王兴盛诉被告张启科、杨晓勇 鄂尔多斯市业丰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民间借贷 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诉 讼请求:1 判今被告张启科 杨晓勇偿还原告借款 本金 40 万元;2、判令被告张启科、杨晓勇给付从 2012年1月1日起至2019年7月1日止的利息 491000 元(实际利息按照月息 1.5 分计算是 540000 元,扣除已给付的利息 49000 元);3、判令被告张启 科、杨晓勇以本金 40 万元按照月息 1.5 分计算,给 付从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利 息:4、判令被告鄂尔多斯市业丰装饰工程有限责任 公司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偿还责任:5、承担本案的 诉讼费及保全费等)、诉讼须知、应诉通知书、举证 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告知 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 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 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逾期视为放弃相应 的诉讼权利, 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 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 419 审判庭公开开庭 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马云海:

本院受理原告鄂尔多斯市聚能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诉被告马云海追偿权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 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偿 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东绒支行 扣划原告的保证金 189980.9 元, 并按中国人民银 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向申请人支付资金占用 期间的利息: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交通费、律师费等一切和本案相关的费用。]、开庭 传票、应诉通知书、民事案件举证通知书、诉讼须 知、民事风险告知书、关于举报涉黑涉恶涉伞线索 告知书、(2019)内 0602 民初 5837 号民事裁定书、告 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 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 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 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东胜区人民法 院第九审判庭(355 室)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 缺席判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孟晓莉、李冬梅、张继龙:

本院受理原告张改兰与被告孟晓莉、李冬梅、 张继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 达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判令三被告偿还原告 借款本金71万元:2、判令被告给付原告利息 1369353 元(按照本金 71 万元, 月利息 2%, 从 2011 年7月29日至2019年6月30日止计算):3、判令 被告给付原告从2019年7月1日至付清本金之日 的利息(从按照本金71万元,月利息2%,2019年7 月1日开始计算):4、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由被 告承担】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民事案件举证通 知书、诉讼须知、民事风险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 成人员通知书、(2019) 内 0602 民初 4652 号转普民 事裁定书、(2019) 内 0602 民初 4652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如下: 查封被申请人孟晓莉所有的位于东胜 区大桥路 42 号街坊奥运花园小区 13 号楼 3 单元 106 号房屋一套(产权证号:009417), 查封期限为三 年。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 收到裁定书之日起5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 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本公告自发出之 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 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 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东胜区 人民法院第九审判庭(355 室)公开开庭审理,逾期 将依法缺席判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池国兴:

本院受理原告李铁亚诉被告池国兴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602 民初 203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为:被告池国兴于本判决书生效之日偿还原告劳务费19300 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行论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行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282 元,由被告防御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282 元,由被告负担。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来不取视了经报务大厅 2 号窗口领取判决书,逾期不取视可在公告揭满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

不上诉本判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王翠萍、路振建:

本院受理原告林卿与被告王翠萍、路振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 0602 民初 1213 号民事判决书,内容为:"一、被告王翠萍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偿还原告林卿借款本金 22 万元及利息(以借款本金 22 万元为基数,从 2011 年 10 月 7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利息按月利率 2%计算,已支付利息 5000 元从中核减);二、被告路振建对上述借款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自公告记时成份日内,本院二拨诉讼服务大厅5号窗口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王双泉.

本院受理原告呼伦诉你 (2019) 内 0602 民初 4952 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 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偿还借款本金 70000 元及 2011 年 7 月 18 日至 2019 年 4 月 18 日 的利息 130200 元,共计 200200 元(月利率按 2%计 算):2、被告承担起诉之日起还清为止的利息(月利 率按 2%计算);3、被告承担诉讼费】、开庭传票、应 诉通知书、当事人诉讼须知、举证通知书、东胜区 人民法院廉政监督卡、风险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 成人员通知书、(2019) 内 0602 民初 4952 号民事裁 定书(转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 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 开庭时间为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 节假日顺延) 在本院三楼第十审判庭公开开庭审 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高红霞

本院受理原告段海诉马异峰、高红霞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判令二被告偿还原告欠款 1000000 元,并按同期同类人民银行利率的利息给付从 2017年5月19日起至 2019年5月19日期间的利息 96319.44元。2、利息给付至还清借款本息之日止;3、依法判令由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应诉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诉讼须知、廉政监督卡、举证通知书、转普裁定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日内。开庭时间为举证期满后的第 3日上午9时 [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本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马异峰

本院受理原告段海诉马异峰、高红霞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判令二被告偿还原告欠款 1000000元,并按同期同类人民银行利率的利息给付从 2017年5月19日起至 2019年5月19日期间的利息 96319.44元。2、利息给付至还清借款本息之日止;3、依法判令由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应诉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诉讼须知、廉政监督卡、举证通知书、转普裁定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开庭时间为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开庭时间为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狄扬:

本院受理原告孙军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令被告狄扬偿还原告借款本金1万元; 2、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令被告狄扬偿还原告从起诉之日起至实际还款之日止的利息(以借款本金1万元为基准,按年利率6%计算);3本案诉讼费用等相关费用由被告承担)、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過法定节假上顺连)在本院一楼四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白凤山:

本院在王玉花申请执行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现由于无法给你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本院依法向你

公告送达以下文书:(2019) 内 0602 执恢 170 号执行 裁定书(裁定:冻结并和划你在内蒙古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账户 (账号:6229760580800756934-000000 的存款 4472.83 元及在支付宝账户 (账号:085e9858ec9194dc0676e5548@wx.tenpay.com) 的存款 2169.27 元至东胜区法院账户(户名: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东胜支行营业室,账号:6228403077066746068) 请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执行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马毛女、王明:

本院受理原告马云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 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8)内 0602 民 初 459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王占清、 马毛女于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之日偿还原告马 云借款本金 40 万元及利息 (从 2018年5月2日起 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月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 类贷款利率 4 倍计算, 最高不得超过月利率 2%): 、被告王明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担保责任 保证人承担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王占清、马毛女 追偿;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 务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 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 利息 案件受理费 7300 元 由被告王占清 马毛女 负担), 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民 一庭诉讼服务窗口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遇 节假日顺延)。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 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鄂尔多斯 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杨瑞莲.

本院受理原告王丽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令被告杨瑞莲偿还借款本金35000元:2、未案的诉讼费用依法由被告承担)、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一楼四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郝海明:

本院受理原告王韬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要求: 郝海明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240000 元及从 2012 年 7 月 21 日起至实际还款之日止的利息(月 利 奉 接 2% 计 算) 并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民事诉状、应诉通知书、当事人诉讼须知、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以及(2019)内 0602 民初 4054 号民事裁定书(转 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公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和 30 日内。开庭时间定为举证期满后第 3 日的上午 9 时(遇 法定节假 目 板 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如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撖翠珍、袁海兵:

本院受理原告鄂尔多斯市佳佳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8)内 0602 民初 6495 号起诉状副本 (诉讼请求: 要求被告向原告支付代偿款109096.15 元及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应诉通知书、当事人诉讼须知、举证通知书、风险告知书、告知合议庭人员组成通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和 3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 307 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9 日

谭建斌:

本院受理原告李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1、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偿还原告借款本金50000元,2、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以借款本金50000元为基数从起诉之日起至全部偿还完毕之日止、接年利率6%计算的资金占用期间利息;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诉讼须知、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转音裁定书及开庭传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转音裁定书及开庭传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转音裁定书及开庭传票。限你自公告送上担经过60日内到东胜区人民辩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年10月9日